

席绢

校园青春系列

五年之约，谋划加上赌博

我的爱人何时许我以天长地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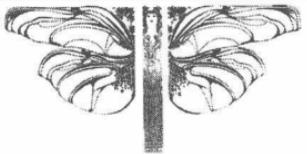
正点擒郎



校园青春系列

席绢

歪点擒郎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歪点擒郎 / 席绢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 10
ISBN 978 - 7 - 5399 - 3334 - 4**

I. 歪… I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2915 号

书 名 歪点擒郎

著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姚 丽

责任校对 闻 艺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南京通达彩印有限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20 千

印 张 5.62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334 - 4

定 价 12.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阡陌絮语(重版总序)

阡陌

我是席绢作品在大陆的第一读者。

我敢这样说，那是因为职业使然。一九九四年我到浙江雁荡山开会，手头带了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王达明先生寄给我的一套他们旗下不同作家的书，其中有席绢的处女作《交错时光的爱恋》。我一口气看完，觉得这部作品构思独特，文笔幽默，现代人物带着梦幻的期待，穿越时空成为古人的新娘，从而演绎出了一段奇恋。虽然带有离奇玄幻色彩，却不荒诞，是传统情爱小说的一种创新，于是作出了引进席绢作品的决定。为了与之匹配，又选定于晴、林晓筠、沈亚三位作家的作品。这便是江苏文艺出版社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的台湾“四小名旦”纯情作品系列。从那开始，阡陌年年都有席绢新作介绍给大家，连续十五年共推出了六十八部席绢作品。

可以这样说，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悄然登上文



坛,在不事炒作、几乎没有宣传的情况下,靠着作品本身的吸引力,红极一时,许多人还误以为“席绢”是一个书商炮制的写作团队,连媒体也曾对此怀疑,提出过许多质疑。事实证明,席绢是唯一一个真正靠自己的作品在大陆率先畅销,然后红遍港台,席卷东南亚,在十几亿华人世界拥有无数读者的女作家。

回眸当今文坛,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在长达十五年的时间内,每年都有精彩的新作问世,写作生命长盛不衰。

初读席绢的人,无论是买来的、借来的书,还是偶然看到封面,或是道听途说后觅来鉴赏的,他们都有这样的经验,一接触到席绢的作品就情不自禁地被其吸引,欲罢不能,以至许多人后来都成了“绢迷”。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席绢小说,题材丰富多彩,从都市童话到校园生活;从亚武侠故事到古代闺趣;从三姑六婆到玄幻穿越,涉猎相当广泛。不仅故事曲折动人,而且爱情描写细腻,每一个故事都带给人新的生活层面,新的惊喜,新的特色。正是这些特点,令人废寝忘食,难以释卷。席绢是一个不愿重复自我的作家,她总是不断地颠覆自己,创造新的故事,开发新的领域,尝试新的表现形式,使读者有常读常新的感觉。

二、席绢作品的每个人物都富有自己的个性:她用智慧的语言写智慧的人物,不仅有职场上冷静智慧的女主角,

还有温柔婉约、纯净贤淑的女主妇。有的成熟独立、处事有道、魅光四溢，有的精明过人、刁钻可爱、调皮搞怪，体现了性格的复杂性和丰富的人性。席绢笔下的女主角，性格很少雷同，但不管性格如何机变，个个都能成功俘获男主角的心，那是因为席绢赋予她们一个共同的特质：美丽善良。善良者的人格是最美丽的，所以席绢受到大家的喜爱。席绢笔下的人物角色丰富，且个性各异。男主角除了个个具有丰神俊朗的外表外，每个人还都有各自独特的性格魅力，对年轻女性都有一定吸引力，因此喜爱席绢作品的人越来越多。经过十五年的耕耘，席绢在自己的小说长廊里塑造出各式各样的具有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他们构成了席绢言情小说中最具吸引力的绢系人物群像。

十五年的岁月流淌，当年初读席绢的小妹妹已经成长成妈妈级的人物，席绢的作品伴着一代又一代青春少女，走完求学路程，度过美好的青春岁月，走上工作岗位。席绢以她乐观开朗、勇敢自信、认真生活、渴望阳光、追求唯美的生活态度，为无数读者带来欢笑、希望和梦想。席绢就是这样用她的笔创造出一部部文学作品（我为之定名为“冰淇淋文学”），塑造了一个个令人难忘的文学形象。从某种意义上说，她为许多处于青春叛逆期的美少女领航，以她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为少男少女们引领了一段不凡的人生旅程。她歌，她笑，却唯独没有哭；她追求真善美，摒弃假恶丑；她远离阴谋、杀戮，奉献给年轻少男少女的永远是健康和阳光。也正因为此，席绢赢得了无数少男少女的真心喜爱，影

响了一代又一代年轻读者，成为他们的偶像。

席绢的第一代读者，已经走过了阡陌所说的历程，新一代的年轻读者正在走来。

除了读者，在大陆还有一批作者，她们从“绢迷”开始，网络成为她们成长的园地，从模仿到创新，她们是被席绢带动起来的一代言情作家。

虽然80后、90后出现了不少言情作家，也出了不少好的作品，但我认为，读一读席绢的作品加以比较，仍然可以立判云泥，起码可以验证席绢的书是否经得起时代的检验。谓予不信，可以拭目重拾江苏文艺出版社的席绢全集。

作为大陆席绢小说的唯一合法出版者，江苏文艺出版社为新一代读者选择健康向上的言情小说的时候，首选重版席绢全集！本次重版的最大特点是重新将席绢作品进行分类，更利于读者阅读、欣赏和收藏。

经典的席绢，永恒的纯情。曾经那样深刻地打动过我和无数读者。

相信，经过时光的历练，席绢和她的纯情故事将带给更多朋友以最美丽的爱情感悟。

2009年9月于南京



序

偏爱。

好吧！既然有人发现了，那我就给他承认了吧！

是的，我毫无理由地偏爱聪明且冷静的女主角，又因为必须强调女主角的思想，往往把男主角给甩到角落去嘤嘤哭泣，直嚷叫着要罢工。

在写完前两本小说之后，我开始反省了起来。难不成是因为老之将至，所以愈来愈定型了吗？嗯，要反省，绝对要反省……

OK！回头谈谈这一本小说吧；事实上这一本书的女主角虽然没有多大的长进，我还是手痒地给她定下聪颖的性格（要反省！要反省！原谅我偏恶笨女人。）并且主动地去追求男主角。

怎么说呢？近来报纸上看到多起婚姻暴力新闻，有许多基金会、妇女会兴起“拯救受虐妇女”活动；当我看到时，不仅咬牙切齿于施虐者的泯灭人性与狼心狗肺，更不由得去深思：为什么那些女子连逃都不敢？长期默默忍受，并且在受虐中逐渐失去自我，忘了基本人权即是人人有免于恐惧的自由？



如果看到了一连串婚姻暴力新闻还有人敢大言不惭地说台湾女权盛行，拜托出门前记得带把雨伞——免得被吐了满身口水！

我的理念中，从未曾有大女人的思想，我只是要女人存于社会中受到更公平一些的待遇罢了。更想传达一些讯息给女孩子知晓，以现代的潮流而言，使泼要蛮并不能教女权得宣。并不是约会给他迟到一小时，给男朋友脸色看，指使东、指使西，将男人当成狗一般的呼来喝去，就叫女权。事实上我是很受不了女孩子有那种行为的；我说过，我喜欢聪明的女子，当然也就不能忍受一再被男人骗、赚钱给男人花，末了还被打得奄奄一息的女子（通称笨得不可思议的人种）。

原谅我对某一种性格女主角的偏爱。实在是现实生活中，我看不到几个真正懂得爱自己、保护自己的女子。所以我只能一再地幻想有这样的人，最好满街都是聪明伶慧的女子。

唉！有些无力感，又看到那种新闻。真是！

报道的热潮会退，人们关注的事情也会移转，但关于暴力的问题并不会消失，我们不能乞求“伟大”的官老爷们迈着他们的“龟步”去立法保护求助无门的受虐者，只能努力让自己免于沦落那境地。

首要的，让自己当一个成熟、独立、且有解决问题能力的聪明女子吧！

原谅我的偏爱。但愿台湾的女子皆如我笔下的女主角；到时真正的女权才算得以彰显。

那才真的叫男女平等的境界吧？

我衷心希望。

A

方笙是个表里不一的女子；而且她从不否认这一点，甚至常常警告周遭的人。偏偏哪！老是让人当成耳边风，一再受骗也不知悔改。

真是天晓得！如此一个心性精明利落、理智聪慧的女子，怎么会长成一副娇弱怜人的模样。是个美人脸当然好，但美人的长相可以是多种呈现法的，不是吗？“相由心生”不就是这样来的？精明冷静的心性该佐以一张美丽强悍有气势的脸才好，不是吗？不应该长出一张随时可以流泪的弱质美人面；谁知道老天在造她时出了什么岔子！

她是方氏企业第一顺序继承人；所以打一出生，她就被教育着种种主事者该学习的东西，这种教育方式下，只要不是太笨的人都会被训练出相当自制的性格。谁知道呢！反正她活到二十岁了，就是这副德行。

既然无力改变，也就笑纳了；反正受害者永远不会是她，她大可不必为那些倒霉鬼哀悼。

“老大，江家公子送来帖子要请你当舞伴。”方家二小姐，十八岁的方筝探头在书房门口问着，手上扬着刺目的金色拜帖。

“叫他滚。”细细柔柔的嗓音由电脑后方传来。很难让人相信这三个字出自温柔甜美的女子的小嘴中。

方筝在五分钟后又出现。

“大姊头，王家五公子打电话来邀请第五次了，这次我要用什么借口？”

“说 I 正在与他女朋友通电话。”柔美的声音始终温雅如一。

再过半小时，方筝口气开始不耐烦了！

“姊，柯家小毛头送来一千朵玫瑰、一千朵香水百合堆在楼下客厅，上头都别着邀请函，怎么回复？”

“叫他去跳淡水河，顺便连花一起。”忙于工作中的美人儿向来有无人可比的超强耐心，是所有暴躁的方家人难望其项背的。

又过了一个小时，方筝终于爆发了，冲到房中吼叫：

“老大！你别再吊人胃口了！明天就是高夫人的晚宴了，你到底要让谁当你的护花使者啊！我不要再帮你接电话了，烦死人！”

方筝终于处理完手边的事。这是父亲临时交给她的公事，用来测验她的能力；给她三天时间，所以她有两天半的空当可以去玩乐一下。关掉电脑后，她慢条斯理、优雅万分地走到帅气的妹妹面前——

“我不要任何人陪我去高夫人的宴会；至少我成年的第一

个舞会，不该由任何一个对我毫无意义的男人陪伴。但我又恰巧没有知心男友；小筝筝，看来柔弱的为姊我，只能借你用一用了，如何？让你提早见识一下大人的世界。”抬头看着身高一七〇的宝贝妹妹，心中真是羡慕得紧；自己才一五六的身高实在是方家的悲剧。哪有人父母皆一七〇以上，却意外的出生不足一六〇的孩子？那个才十四岁的弟弟方范也已经有了一六七的身长了。

方筝眼睛为之一亮！怒气早已不知消到哪边去纳凉了，搂住她娇小的姐姐道：

“真的可以？我可以充当你的男伴？不必穿蠢死人的晚礼服？”她早想去观摩那个二十岁以上的单身成人才能参加的宴会了。听说那个有名的宴会总是以促成一对对姻缘为最终目标，让上流社会人士趋之若鹜。因为高夫人会下帖邀请的女人，绝对是再三严审合格的美人儿。

方笙拍了拍她的脸。

“当然可以，可是别忘了，用你的方法去拒绝掉其他公子哥的邀请。还有，明天你是我的护花使者，可别只记得吃。”

“得令！妹妹我什么时候让你失望过？”方筝开开心心地离开书房，准备集中火力去对付那票狂蜂浪蝶了！最讨厌那些每天送糖来的公子哥了，全把大姊当成是妻子人选。好大的狗胆，也不想想他们方家继承人要是那么早就嫁了，那成山成岭的公事不就要落在自己身上！哪有人十八岁就那么歹命的？门儿都没有！

这小鬼！

方笙低笑着，双手交叉在胸前，看向窗外。

高夫人所下的帖子，并没有什么值得光荣之处，即使今年只有七个成年少女收到帖子。倒不是说宴会有什么稀奇，人们在意的不过是接到帖子后，足以证明自己是不折不扣的美女罢了。

其实这根本是挺无聊的事，不过上流社会向来热衷这一套。

她之所以会参加，其实是为了一个挺荒唐的理由；但没有人会知道。

她不过是想抛掉处女身份而已。

说也好笑，在学校作业与家庭作业的空当时，她相当喜爱以言情小说打发时间。虽然对煽情的剧码嗤之以鼻，但又不可否认其耸动的内容用来度时间挺有用的。

最令人嗤之以鼻的是，小说内容中，女主角永远冰清玉洁，而男主角却像只种猪似的，天天以上床为事业，直到女主角出现……而后，女主角的性行为不管婚前或婚后发生，一定只忠于一人，至死不渝。

真好笑！如果那男主角婚前乐于当种猪，婚后又怎么可能只忠于纯情玉女？少来了，去骗鬼吧！

每个人都说方氏企业的大小姐方笙是具有中国传统美德的最佳媳妇人选。入得厨房，出得厅堂，相貌美丽，进退得宜；比起那些自诩为现代新女性的男人婆，简直是仙女一般的人物，快快娶回家供着准没错！

在那些男人的流传里，票选出的十大美人中，她列属第一名；而且男人都笃定她百分之百是处女，娶来了绝不会吃亏。

啧！道貌岸然的男人们私底下又是一副德行，真是令人失望。

对不起得很，她对当“女主角”没任何兴趣，一如她不想再当处女的想法是相同的。

日后她可能会爱一个男人爱得要死，但她的一切，却不会为了那一天的到来而乖乖守着；特别是那个男人也一定不会守身如玉。

公平一点的说，她死守处女身份实在无聊得紧。

当然其中大唱反调的心思不是没有。

她哪，方笙。

一个彻底表里不一的女子。

二十岁，其实也不过是半大不小的年纪，至少在心理层面而言，有待成长的空间相当多；但生理上来说，到底也具备了成年人的所有条件。

眼前全身镜里映照出的倩影正这么表示着。虽然才一五六的身高，但并不代表没得补救；这可得感谢拿破仑先生——据说这家伙发明了高跟鞋，足足八公分高的鞋跟，考验着女人高超的平衡感。

再者，除去身高的疑虑之后，前凸后翘的身段也是有模有样。好生打扮完，足以符合惊艳全场的条件。

方笙是第一个捧场的人，吹了声长长的口哨，走到楼梯扶手前等着挽佳人赴宴。

“大姊，真看不出来这么有料。但你会不会担心跳舞跳到一半衣服掉了下来？”

合身且服帖的酒红长礼服，基本上由两根细金链托住低胸的剪裁；如果细金链不小心断了，那么这一身礼服怕是会一路掉落到地板上安息。方筝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身为方家的千金小姐，哪有任人看免费冰淇淋的道理。

方笙横了妹妹一眼，将手中的黑纱披肩盖上雪白的香肩，遮去大部分春光，才让方筝住嘴。外人眼中的大家闺秀典范的方笙，其实相当豪放，只是向来不刻意张扬。有身材，自是有露的本钱，但又聪明地将尺度拿捏得精准，媚而不惑，娴雅的气度正好掩去服装所会招致的遐想邪念。即使这么迷人的扮相，依然有其高贵风华。

“看来我今晚是没什么自由行动的机会了！”方筝不住地咕哝，将姐姐扶坐入跑车内。

“你还是可以溜去吃大餐的，向来会出事的人是你不是我。”方笙好优雅地伸出兰花指提醒她。

也不知怎么回事，向来方家二小姐的方圆十里以内，总会有一些事端发生，然后终究会扯上她，再然后，她便可以施展利落的身手与人干架，以至于方家三姊弟同样学习武术，最出色的人永远非方筝莫属。

对于这一点，俊美的方筝似乎是乐在其中的。

没见过有哪个女孩子这么不在乎脸孔的。每次鼻青脸肿地回家，还敢笑得像混世魔王！只要打架称王，可不管赢得有多狼狈。在方笙看，方家怪异的人并不只她一个，她这个怪妹子也好不到哪儿去，而且那冲动的性子也令她担心不已。

在方家，母亲的身体一向欠安，没有心力去关照子女；而她们的父亲则是一个冲动莽直型的人——这一点倒是尽数遗

传到老二、老三身上。平时好商量得紧，对自己家人简直是无话可说的千依百顺，但也极端护短，举凡与外人有所冲突，这方家的家长一律先认定错的是别人，自己宝贝的子女哪有可能犯错！这种不公正的长辈当然不是优良范例，所以方笙一直是教导者般的存在。她下的指令、教训的词令，比父母说一百句还有用。否则依父母那种绝对护短、百般溺爱子女的人，早早教出败家子兼浪荡子了。

方笙之所以是第一顺序家庭事业继承人，并不只是因为她是长女，而且生长在无重男轻女的观念环境中。更重要的理由在于她冷静——这在方家的遗传因子中是多么珍贵少见的特质啊！而且她公私分明，从不意气用事，更有广结善缘的天分。

方家的事业做得挺大，但风评并不好，得罪的人更是多不胜数，这得全拜他一家子不良脾气所赐！待人处世极端的欠圆滑，全以自己方便快乐为前提。

因此，自从长辈们确定了方家未来继承人非长女方笙莫属之后，她便被刻意地栽培，所有超重的功课全以未来掌门人做准备；也就是说，从她七岁以后，就不再有无忧无虑、成天闲逛扮家家酒的生活可以过了。

不过，再多的功课对她而言都构不成威胁。

她仍是好整以暇的得以搞一些好玩的事来调剂自己乏味的生活。

例如今天的宴会。如果没有意外，她会在今晚成功丢弃掉“少女”身份。这是她准备给自己的成年礼。但百分之百的前提是：那男人一定要称头顺眼才行，而且最好不是可以常在

上流社会见到的人。否则多尴尬，对不对？

随着车速的奔驰，景物的一一飞掠而过，高夫人举办宴会的饭店已然在望，并且略有塞车倾向，可见此时正是与会人士抵达的尖峰时段。一辆辆进口名车排列在车道上，而饭店入口处布置得有如星光大道，正待名士佳人踏上，接受世人瞻仰。

有够无聊的摆谱！方筝打了个长长的呵欠，下巴搁在方向盘上。“以后我也要参加这种宴会吗？”

“我想高夫人恐怕不会发帖子给你。”以高贵妇人自诩的高夫人，对方筝这种帅气的中性女子是避之唯恐不及的；尤其方家的二小姐之好战远近驰名，高夫人哪能容许自己高贵的宴会有遭人破坏的一丁点可能性。因此危险人物不管美不美，都无法收到高夫人的请帖。

“稀罕哩！要我穿成洋娃娃，然后让一群色狼看，我还不如去死！”方筝皱着鼻子叫着。

“别抱怨了，反正这种宴会也没啥必要性，除了食物尚称可口外，其他的根本没什么。”

“那你为什么来？”

方筝吐气如兰的偎向妹妹肩头。

“我来钓男人啊！”

“少盖了，不信！”方筝伸手搂住姐姐，从善如流地当了一只色狼，在方筝嫩乎乎的脸上乱亲一气。

痒得方筝连连告饶，最后跌入方筝怀中笑不可抑。由于姊妹俩只顾着嬉戏，没有注意到前方车子已开走，而她们已挡住后方车子好一会儿了，亏得后面的车子有风度，没有按喇叭。